

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土木工程學系 系務委員會設置要點

2021 年 11 月 17 日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本設置要點係依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土木工程系組織章程訂定之。
- 二、本系為提昇行政效率，設置系務委員會，討論或議決：
 - 1.系務會議交辦事項。
 - 2.檢討環安衛事務。
 - 3.其他依規定應辦事項。
- 三、本系系務委員會，由系主任、副主任及各學術分組系務委員組成之，並由系主任擔任召集人。
- 四、本設置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，修改時亦同。